

证券代码：832799

证券简称：ST 陆海股

主办券商：东方投行

山东陆海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纪律处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决定书（【2022】77号）

收到日期：2022年1月28日

生效日期：2022年1月27日

作出主体：全国股转公司

措施类别：纪律处分

（涉嫌）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山东陆海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	
刘洪晓	董监高	董事长、董事会秘书（信息披露负责人）

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规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涉嫌违法违规事实：

截至2021年8月31日，挂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2021年中期报告，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业务规则》）

第 1.4 条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（2020 年 1 月 3 日施行，以下简称《信息披露规则》）第三条、第十三条的规定，构成信息披露违规。

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、董事会秘书（信息披露负责人）刘洪晓未能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，违反了《业务规则》第 1.4 条和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规定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鉴于以上违规事实及情节，根据《业务规则》第 6.2 条、第 6.3 条和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六十八条、第六十九条的规定，我司做出如下决定：

给予山东陆海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给予刘洪晓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该纪律处分不会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该纪律处分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接受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纪律处分决定，会高度重视本次处分，按照全国股转公司要求进行整改。今后严格要求按照《业务规则》和《信息披露原则》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规范运作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决定书》【2022】77 号

山东陆海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2 月 7 日